

证券代码：000568 证券简称：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：2026-19

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规定，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，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

- 1.公司当期盈利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。
- 2.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。

二、中期分红的上限

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。

三、中期分红授权

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，在符合上述前提条件、上限的情况下，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，并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后实施，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